波密县商务局

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波密县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明细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总表

三、支出决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

**第三部分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数据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情况说明

三、支出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九、重点、重大项目信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波密县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波密县商务局办公室及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区内外招商引资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参与制订全县商务领域规章、制度标准和发展规划。

2.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

3.调查研究流通行业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拍卖、典当、租赁、汽车、旧货流通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成品油市场管理、整顿和监督检查审核工作。

4.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工作中组织实施的协调职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第三方物流发展，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5.负责组织全县内外贸交易会、展销会、洽谈会等各种商品展交会工作;管理全县商贸流通行业协会、学会等社团组织。

6.宏观指导各乡(镇)商务工作。

7.指导全县流通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8.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

综合协调局日常政务；负责文电、会务、文秘、信息、机要、保密、信访、档案、接待、政务公开、绩效考核、后勤保障、综合治理等工作。

**二、招商引资办**

执行招商投资的各项方针政策、规定，指导和管理全县招商投资工作；组织和参与区内外招商引资活动，提出全县外商投资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产业导向要点和规划布局意见建议；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对外招商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库；定期发布外商投资指导目录及招商项目；负责外来投资者的接待、洽谈、考察等组织工作；负责招商引资的咨询服务和业务培训；负责战略投资者的投资促进工作；负责调度全县外资签约项目的履约工作；负责受理、协调外来投资企业的投诉服务工作；负责外来投资的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全县招商引资目标管理考核、考评工作；负责对招商引资签约项目履行情况的跟踪调度，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招商引资经贸洽谈及异地商会的联络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明细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部门决算数据说明

**一、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收入合计1369267.63元，支出合计1369267.63元。

**二、2017年度收入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收入合计1369267.63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2017年度支出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支出合计1369267.63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01020.79元，占总支出的65.8%；商品和服务支出250089.84元，占总支出的18.26%；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18157元，占总支出的15.93%。

**四、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69267.63元，支出合计1369267.63元。

**五、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9267.63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1428.63元，占总支出的89.2%；住房保障支出147839元，占总支出的10.8%。

**六、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43615.63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119177.79元，占基本支出的9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24437.84元，占总支出的10%。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福利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41893.2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3510.2元，占“三公”经费的80%；公务接待费8383元，占“三公”经费的20%，2017年全年公务接待35批次，接待140人次。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波密县商务局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124437.84元，比上年减少168532.16元，下降57.53%。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17年年底，波密县商务局共有车辆1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固定资产总额61.74万元，除车辆房屋外其他固定资产18.26万元。

**九、重点、重大项目信息**

2017年波密县商务局无重大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 金。

**二、其他收入，**指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 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仍 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商贸事务），**指用于保障商务局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指用于保障商务局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

**（二）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指用于商务局除上述项目之外的其他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指用于保障商务局人员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指商务局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 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 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 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 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 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 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 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 24 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 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商务局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维修（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 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